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3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整体经营正常运行。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长潘建军先生代表全体董事，对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

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安保和先生、李丹蒙先生和刘松萍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2023 年度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497.08 万元，同比增长 139.72%；实现净利润 19,726.04 万元，同比增长 285.68%。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568 号）。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52,961,2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6,480,645.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送红股。

如在本决议公告披露日至本次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

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3 年

度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规定的情形，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国金证券关于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开展金额不超过等值 40,000 万人民币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拟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公司注册资本以及其他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已发生及 2024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定价，未损害股东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潘建军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

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 14:30 在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 6 号大街 452 号 3 幢 9 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7 名同意；0 名弃权；0 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